

##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 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我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就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专门说明和意见：

1、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担保程序合法、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事项。公司严格遵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事项发生，没有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企业或者关联方担保。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关于资金占用及担保事项的意见签字页）

---

王芸

---

刘作毅

---

郭华平